

可申请。持续规范代理记账行业自律管理。配合财政部研究起草《代理记账行业协会管理办法》和《代理记账从业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印发本市代理记账行业执业规范指引，研究开发代理记账机构事中事后监管综合系统，实现主管财政部门对代理记账机构的动态化、分等级的日常管理，组织落实财政部门为小微企业购买代理记账服务新一轮政府采购招标工作，指导行业协会进一步建章立制，开展诚信公约签署活动等，推动代理记账机构诚信执业、科学发展。

六、指导会计学会完成各项会计学术工作

(一)开展课题研究和论文评选活动。组织开展市社联“深入学习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思想与上海改革创新发展的理论研讨征文活动。市会计学会共组织动员10个区学会和工作委员会推荐论文30篇，其中3篇论文获得优秀论文奖。开展潘序伦中青年会计、审计优秀论文评选活动，共收到参评论文25篇，投票产生8篇优秀论文。成功举办第十二届长三角研究生学术论坛。共收到长三角地区24所高校的研究生论文178篇，评选出优秀论文98篇，分获一、二、三等奖。40名导师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浙江工商大学和上海对外经贸大学获得优秀组织奖。

(二)举办学术论坛和培训交流活动。组织开展第16届科普活动周活动，向市社联申报10个科普项目，最终有5个项目纳入第16届上海市社会科学普及活动周。在上海市社联第十一届“学会学术活动月”中组织开展“一带一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融资”和“走进张江体验全球科创中心”等2项特色活动。强化与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和专业培训机构合作力度，先后组织13次以投资机会风险管控、决策成本法、管理会计实践、税收管理等为主题的学术活动。开展学会专业培训工作，举办“大数据时代财务转型和财务共享”“中国制造2025的战略背景与意义”两期高级研修班，近200人参加。成功举办市会计学会第一届管理会计案例竞赛，共有13个参赛团队报名参加选拔赛，并经初赛评选出6个参赛队进入决赛。上海电气队荣获一等奖，上海铁路局和国网上海电力荣获二等奖，上海汽车集团、上海鑫淳财务公司、新时达公司荣获三等奖。

(三)做好《新会计》杂志编撰发行工作。2017年，《新会计》杂志继续加强与立信会计出版社的合作，并通过加强制度建设，规范编审流程，强化跟踪监督，提高发稿质量。全年杂志订阅量为8600册，全年共收到投稿968篇，实际用稿197篇，用稿率为21%。

(上海市财政局供稿 马玲萍执笔)

江苏省会计工作

2017年，江苏省会计管理工作以《会计改革与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为统领，坚持服务财政中心工作和广大会计人员，加快实施会计人才战略，积极落实“放管服”改

革精神，努力开创全省会计管理工作新局面。

一、贯彻《会计改革与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

结合江苏实际，印发贯彻实施通知。要求深刻领会《规划纲要》的重要意义，做好目标细化、任务分解，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强考核与督导，确保各项任务措施按时完成。在会计法制建设、会计准则制度实施、会计人才培养、会计中介行业发展、学会建设等方面以《规划纲要》精神为指引，认真落实《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和任务。

二、推动会计法制建设

(一)配合财政部进行“完善会计法规、加强会计监管”调研。调研期间，财政部部长助理赵鸣骥一行实地考察了江苏苏美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并召开了由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专家学者、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以及基层财政部门和相关监管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座谈会，与会人员具有广泛的代表性，反馈的意见和建议针对性强。

(二)推动《会计法》修订。围绕《会计法》修改稿，组织会计人员、会计管理专家和专家学者提出意见。建议《会计法》的修改应坚持适应性、前瞻性和可执行性三原则，妥善处理会计从业资格取消后会计人员管理问题。此外，宣传贯彻新修订的《会计法》，把取消会计从业资格与转变市县会计管理职能结合起来，进一步提高会计管理工作水平。

三、推进会计标准体系建设

(一)组织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培训。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和市县财政部门近300人参加培训，讲解了《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以及政府会计具体准则等。要求着重做好培训工作，及时调整和更新会计信息系统，确保按时实施。此外，还组织专家、行政事业单位代表到上海调研政府会计制度测试情况，了解实施难点，及早做出应对策略。

(二)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及时布置2016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工作，汇总形成2016年度江苏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及时上报财政部。探索建立内部控制工作联系点制度，确定了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司法厅、南京工业大学、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和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5家单位作为联系点。

(三)推动管理会计应用与实践。举办江苏省管理会计应用与推广案例研讨会，邀请财政部管理会计咨询专家和30余家案例报送单位参加，按照预算管理、绩效评价、成本管理、价值链管理、经营决策、管理会计信息化6个小组，结合财政部管理会计案例的征集要求，有针对性地对相关案例进行了深入交流。及时转发《企业破产清算有关会计处理规定》等文件，认真做好《政府会计准则第XX号——政府储备物资(征求意见稿)》的反馈工作。

四、规范完善会计管理工作

(一)制定《会计专业技术资格无纸化考试操作规范》。为保证考试工作质量，统一规范各地考试管理机构的考试

工作操作流程,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考试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在总结初级资格无纸化考试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征求地市会计考办意见,制定《操作规范》。《操作规范》涵盖考试报名、考场(考点)管理、考前准备、考试管理、成绩和证书管理、违纪处理等方面,实现考试各环节有章可循,确保无纸化考试工作安全、平稳、有序进行。

(二)修订高级(正高级)会计师资格条件。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意见》精神,完善职称评价标准,克服“唯学历、唯资历、唯论文”倾向,力求科学评价申报人的能力素质,坚持以德为先,突出业绩水平和实际贡献,合理设置职称评审中的论文要求。

(三)开发高级(正高级)职称申报和评审系统。总结江苏高级(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情况,结合兄弟省市的经验和做法,利用信息技术手段,开发职称申报和评审系统。6月,系统上线试运行,经不断完善,系统初步成熟,实现了网上申报和评审,既方便了申报人,又进一步提高了评审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四)优化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流程。落实“放管服”改革精神,寓管理于服务,制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等行政审批事项操作规范》,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事项的流程,实现“不见面审批”目标,全面推行“在线咨询、网上申请、网上审批、网端推送、快递送达”管理模式,依托“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实现咨询、指南、申报、办理、查询、监督投诉等在网上一体办理,切实增强服务对象的获得感和满足感。

五、实施会计人才战略

(一)联合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江苏省“十三五”会计人才发展规划》。规划系统分析了江苏省会计人才的发展基础和形势,明确了会计人才的发展目标,提出建设一支具有领军能力的高端会计人才队伍、一支具有行业认可度的注册会计师队伍、一支具有国际视野的相关学科专家队伍和一支适应新经济环境的会计人才主体队伍的四大主要任务,重点推进培养基地建设工程、领军人才培养工程、综合素质提升工程和国际交流发展工程四大重点工程,提出了重点培养高端会计人才、将会计人才纳入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等发展举措,为江苏省会计行业人才队伍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二)深入推进江苏省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工程。经过3年的系统培养,一期顺利毕业,34位学员职务获得晋升,31人97篇学术论文公开发表,其中核心期刊52篇,82人次获聘东南大学等校外导师,会计领军人才培养项目取得了“一支队伍、一群人才、一批成果和一套机制”的显性培养成果。继续做好二期培养工作,组织领军大讲堂、走进企事业单位、定向越野和爱心捐赠等活动,引导学员全面发展。启动三期选拔培养,共录取了54名学员。选择10家会计业务水平扎实、财务工作富有特色、代表会计行业方向的单位作为首批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基地,为会计领军人才提供调研、考察和实训的平台。

(三)组织高级(正高级)会计师评审。落实职称改革精神,不再将职称外语和计算机作为必备条件,还对长期在一

线从事财会工作的人员,在论文上不做硬性要求。共有502人获得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24人获得正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

(四)组织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报名和考试。2017年,共有22.74万人报名参加考试,同比增加6.34万人、增长38.7%。考务工作安全平稳,考风考纪良好。3.45万名考生成绩合格取得证书,68人入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考试金银榜。完成2018年初级报名工作,29.25万人报名,同比增加16.56万人,增长130.51%。

此外,持续推进省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研修工程和大中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3人入选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企业类),4人入选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学术类)。

六、促进会计中介行业健康发展

(一)实施《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根据新办法,及时更新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办理指南等,第一时间将设立审批条件及申请材料上传到省财政厅官网,自10月1日起按照新办法做好行政审批工作。

(二)加强会计师事务所日常管理。规范审批程序、严格审批标准,坚持公示公告制度,新批会计师事务所(含分所)28家,其中有限所1家、合伙所9家、分所18家,新批境外会计师事务所临时执业2家。全年办理300多次会计师事务所(分所)变更备案,其中8家事务所终止备案、4家事务所更名备案。

(三)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年度报备工作。对年度报备工作进行全面布置,将年度报备网上操作指南放在门户网站的下载专区。报备期间,认真审核相关信息,发现填报有问题的,及时退回并电话告知。年度报备率为100%。对14家不符合设立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下达整改通知,要求限期整改;指导并完成全省代理记账机构年度报备工作。

七、加强学会工作和课题研究

推动省会计学会完成改选,调整学会领导,修订学会章程。联合南京财经大学、南京理工大学等,举办“国会大讲堂第8讲”“第三届管理会计高层论坛”等,展现学会的活力。建设学会网站,将其打造为学会的窗口和服务平台。联合省社科联设立江苏社科应用研究精品工程财经发展专项课题。2017年立项重点项目10项、一般项目34项、青年项目11项。完成《“双体系”下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对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工作的影响及对策研究》重大调研课题。

(江苏省财政厅供稿 史晓明执笔)

浙江省会计工作

2017年,浙江省会计管理工作贯彻《会计改革与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按照“补短板、抓落实”工作主题,围绕服务财政中心工作,切实转变会计职能,推进会计改革